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16-058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竣工投产，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为590.16万元（含利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6%，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的影响，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实际金额合计数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的到位和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7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6.00元。截至2012年3月8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3,07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6,930万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于2012年3月8日存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开立的账号为01090371520120109022631的人民币账户28,142.04万、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01090879400120109099628的人民币账户3,500万元、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的账号为32200188000104077的人民币账户2,800万元以及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开立的账号为01090371520120109023120的人民币账户2,487.96万元。已缴入募集的股款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审计、评估、律师等费用合计人民币694万元，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36,236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2）第115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净额36,236万元，较34,442.04万元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超募资金1,793.96万元。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实施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称“募投项目”）

- （1）投资28,142.04万元用于LED 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
- （2）投资3,5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 （3）投资2,800万元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4）超募资金1,793.9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变更

公司2012年10月9日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LED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入由28,142.04万元变更为12,202.85万元，此项目变更后募集资金剩余15,939.19万元，该部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本项目原募集资金专户中，拟用于并购等对外投资及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等用途。

（2）募集资金使用

截止本公告之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6,219.43万元，其中：

“LED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 12,202.85万元已全部投资并使用完毕；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3,500万元已全部投资并使用完毕；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800万元已全部投资并使用完毕；

超募资金1,793.96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LED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剩余募集资金15,939.19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083万元用以支付并购北京互联亿达科技有限公司（即现北京利亚德视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收购价款；

1,339.62万元增资利亚德控股99%子公司北京金立翔艺彩科技有限公司；

2,500万元增资至全资子公司北京利亚德投资有限公司，其中：1,199.8万元用于认购深圳数虎图像股份有限公司12.07%股权，1,300.13万元认缴及受让厦门合道协同智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5%股权。

（3）募集资金结余

结余募集资金16.57万元，利息5,73.59万元，共计590.16万元。

二、募集资金结余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均已全部投资完成，募集资金尚有余额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三、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了提高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590.16万（实际利息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四、 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分别已经于2016年6

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使用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将资金运用到主营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综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4、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 日